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教育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并依法对全区各级各类学校、体育市场 进行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

（2）负责义务教育的指导与协调，推进全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 施素质教育；指导教育体育科研工作的规划与管理及科研成 果的推广应用。

（3）统筹管理本部门教育经费、体育经费；统筹管理使用教育费附加和专项转移支付经费；监督测评全区教育体 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管理情况；统筹办理和管理生源地信用 助学贷款工作。

（4）主管全区教师工作，规划并指导学校教师和干部队伍建设；负责学校领导干部的选拔、考核、聘用工作；会 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区教师招聘工作;负责教师资格制度的实 施和教育体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

（5）指导全区中小学校的思想政治、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国防教育、安全稳定工作，指导全区中小学校共青 团、少先队和科技教育工作。

（6）统筹规划全区群众体育发展；为全区各类企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体育活动提供有偿或无偿服务；统筹规划全 区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7）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信访维稳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接待处理本系统群众来信来访工作；指导直 属学校的党建工作，指导局属单位党的组织建设，做好党员 的教育、发展和管理工作。

（8）贯彻执行安全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定学校安全工作有关规章制度；指导学校安全工作；组织协调学 校重大安全事故处理。

（9）承担经区政府批准保留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10）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26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二级
2	景德镇市第一小学	二级
3	景德镇市第二小学	二级
4	景德镇市第三小学	二级

5	景德镇市第六小学	二级
6	景德镇市第七小学	二级
7	景德镇市第九小学	二级
8	景德镇市第十二小学	二级
9	景德镇市第十七小学	二级
10	景德镇市第十七小学分校	二级
11	景德镇市第二十二小学	二级
12	景德镇市陶新小学	二级
13	景德镇市梨树园小学	二级
14	景德镇市珠山区实验学校	二级
15	景德镇市竟成中心学校	二级
16	景德镇市陶阳学校	二级
17	景德镇市第二幼儿园	二级
18	景德镇市第二十中学	二级
19	景德镇市第十三中学	二级
20	景德镇市教育局直属幼儿园	二级
21	景德镇市昌河实验小学	二级

22	中共景德镇市委机关保育院	二级
23	景德镇市游泳学校	二级
24	景德镇市第十七中学	二级
25	景德镇市第一幼儿园	二级
26	景德镇市第九中学	二级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1894人，其他人员38人。离退休人员1237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0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人员1237人。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5,062.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6.6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57.55	五、教育支出	36	44,661.19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9.00
八、其他收入	8	1,764.6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07.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48.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06.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06.6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991.73	本年支出合计	58	47,148.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00.3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43.16
	30			61	
总计	31	47,892.12	**总计**	62	47,892.12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991.73	45,169.56	0.00	57.55	0.00	0.00	1,764.62
205			教育支出	44,503.96	42,681.78	0.00	57.55	0.00	0.00	1,764.6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711.36	71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711.36	71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43,350.60	41,528.42	0.00	57.55	0.00	0.00	1,764.62
2050201			学前教育	4,932.15	4,792.11	0.00	0.00	0.00	0.00	140.04
2050202			小学教育	26,451.98	25,603.79	0.00	57.55	0.00	0.00	790.64
2050203			初中教育	11,756.36	10,922.43	0.00	0.00	0.00	0.00	833.94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10.11	210.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42.00	4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42.00	4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6			体育训练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7.60	1,30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8.63	1,26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1.81	85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6.82	41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8.96	38.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8.96	38.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8.47	44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8.47	44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6.15	306.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2.22	132.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10	1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6.12	60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6.12	60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6.12	60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6.60	106.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6.60	106.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6.60	106.6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148.96	40,153.03	6,995.94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4,661.19	37,790.85	6,870.34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711.36	671.36	4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711.36	671.36	40.00			
20502			普通教育	43,507.83	37,119.49	6,388.34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4,935.58	2,321.64	2,613.94			
2050202			小学教育	26,591.99	23,260.83	3,331.16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1,770.16	11,326.92	443.24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10.11	210.11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42.00		442.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42.00		442.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00		19.00			
20703			体育	19.00		19.00			
2070306			体育训练	19.00		1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7.60	1,307.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8.63	1,268.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1.81	851.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6.82	416.82				
20808			抚恤	38.96	38.96				
2080801			死亡抚恤	38.96	38.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8.47	448.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8.47	448.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6.15	306.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2.22	132.2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10	10.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6.12	606.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6.12	606.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6.12	606.12				
229			其他支出	106.60		106.6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6.60		106.6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6.60		106.6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3	栏次		12	13	14	1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5,062.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6.6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42,721.13	42,721.1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9.00	19.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07.60	1,307.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48.47	448.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06.12	606.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6.60		106.6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169.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45,208.91	45,102.31	106.6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5.1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5.80	65.8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5.14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5,274.70	**总计**	64	45,274.70	45,168.10	106.6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45,102.31	38,316.61	6,785.70
205			教育支出	42,721.13	35,954.43	6,766.7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711.36	671.36	4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711.36	671.36	40.00
20502			普通教育	41,567.77	35,283.07	6,284.70
2050201			学前教育	4,781.79	2,167.85	2,613.94
2050202			小学教育	25,653.45	22,425.75	3,227.70
2050203			初中教育	10,922.43	10,479.36	443.06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10.11	210.11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42.00		442.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42.00		442.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00		19.00
20703			体育	19.00		19.00
2070306			体育训练	19.00		1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7.60	1,307.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8.63	1,268.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851.81	851.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6.82	416.82	
20808			抚恤	38.96	38.96	
2080801			死亡抚恤	38.96	38.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8.47	448.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8.47	448.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6.15	306.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2.22	132.2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10	10.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6.12	606.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6.12	606.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6.12	606.1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336.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3.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787.74	30201	办公费	195.9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28.66	30202	印刷费	52.1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644.41	30204	手续费	0.0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1.36	30205	水费	42.39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060.42	30206	电费	81.16	**310**	**资本性支出**	21.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48.96	30207	邮电费	4.2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96.1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9.93	30209	物业管理费	49.9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0.06	30211	差旅费	0.8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5.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17.60	30213	维修（护）费	63.2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1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45.6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75.02	30216	培训费	42.47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482.8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1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60.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04.76	30226	劳务费	141.9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6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19.6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1.22	30229	福利费	13.2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1,044.4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7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36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1.2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51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7,311.44	公用支出合计					1,005.1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6.60	106.60		106.6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6.60	106.60		106.6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6.60	106.60		106.6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6.60	106.60		106.60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1.08	23.25	0.4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公务接待费	6	31.08	23.25	0.45
（1）国内接待费	7	——	——	0.45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4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04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2025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台、辆)	1	0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机要通信用车	4	0
4.应急保障用车	5	0
5.执法执勤用车	6	0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本表反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收入总计47892.12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900.39万元，比上年减少653.53万元，下降42.06%；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46991.73万元，比上年增加18870.70万元，增长67.11%，主要原因：新划归9所单位。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45169.56万元，占96.12%；事业收入57.55万元，占0.12%；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1764.62万元，占3.76%。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支出总计47892.1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47148.96万元，比上年增加18304.49万元，增长63.46%，主要原因：新划归9所单位；结余分配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743.16万元，比上年减少87.31万元，下降10.51%，主要原因：上年未支付款，本年支付。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40153.03万元，占85.16%；项目支出6995.94万元，占14.84%；经营支出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30117.88 万元，决算数 45208.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11%。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8352.02 万元，决算数 42721.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6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执行中主要的调整事项是增加了学前专项、学前公用经费、教育附加等。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4.00 万元，决算数 19.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7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执行中主要的调整事项是增加了游泳训练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927.66 万元，决算数 1307.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9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调整了社保、失业保险的基数。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60.16 万元，决算数 448.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5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调整了医保的基数。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64.04 万元，决算数 606.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62%。预决算差异

主要原因：调整了住房公积金的基数。

（六）其他支出（类）年初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106.60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执行中主要的调整事项是增加了体育彩票公益金。

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义教生均公用经费、学前专项资金、学前教育免保育费项目、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义教生均公用经费方面的支出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教育支出科目，2025年度决算数为2820.57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6.24%，主要用于学校日常公用方面。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8316.61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35336.42万元，比上年增加18228.41万元，增长106.55%，主要原因：新划归9所单位。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983.48万元，比上年增加146.98万元，增长17.57%，主要原因：新划归9所单位。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975.02万元，比上年增加825.80万元，增长71.86%，主要原因：新划归9所单位。

（四）资本性支出21.69万元，比上年减少10.80万元，下降33.25%，主要原因：本年度固定资产的采购在项目经费里列支。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23.25万元，决算数0.4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92%；决算数比上年增加0.01万元，增长1.38%，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主要原因：无。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是：无。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主要原因：无。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主要原因：无。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23.25万元，决算数0.4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92%，主要原因：节约开支，减少接待。决算数比上年增加0.01万元,增长1.38%，主要原因：

新划归9所单位。全年国内公务接待4批，累计接待104人次，主要是：上级检查工作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机关运行经费在小学教育支出列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1.1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9.6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1.1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1.1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本部门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5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133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8126.97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87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43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3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学前专项资金、困难学生生活资助、义教生均公用经费、学前教育免保教费资金。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017.1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各项目资金较好的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保障了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完成了上级布置的各项任务，不断提高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2083.4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06.6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通过对各项项目资金的使用分析， 达到和完成了预期目标。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保障学校校舍安全、对师生进行爱国主义、法制教育和思想品德教育、改善我校办学条件，完善学校硬件设备配置，整合教育信息资源，保障学校高水平、跨越式发展。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一、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完善立德育人的体制机制，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积极推进教育综合改革，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教育公平，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保障学校校舍安全、对师生进行爱国主义、法制教育和思想品德教育改善各校办学条件，完善学校硬件设备配置，整合教育信息资源，保障学校高水平、跨越式发展。

二、综合评价结论

4个项目中其中，2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2个项目评价结果为“ 良 ”，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 中 ”，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

三、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各学校较好的完成了绩效目标，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完善立德育人的体制机制，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积极推进教育综合改革，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教育公平，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少部分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未达到预期，工作已完成，主要是要加快审批和验收流程，从而加快支付进度。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未达到预期的目标查找原因，有针对性的进行整改，避免同样情况的发生，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已上报给区财政局公开。

本部门“学前教育免保教费资金”、“困难学生生活资助”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免保育费项目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62.18	954.58	10	99.21%	9
	政府预算资金	0	962.18	954.58	—	99.21%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免保教费是免除幼儿家长保教费，由财政补贴给幼儿园，持续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健全投入机制，提升保教质量，巩固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儿童上学难，资金主要保障幼儿园日常教育教学和管理运营所需的支出。这些支出包括但不限于临聘人员工资，教育教学用品、教学设备、场地租赁、师资培训等。具体来说，该项经费的开支范围涵盖了幼儿园的多个方面，比如工资、劳务费、保教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物业、劳务、图书资料及玩教具等购置，以及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			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100%，但项目申报较晚，资金拨付时间较后，造成幼儿园工作有影响，本资金主要是免除幼儿园学前大班一年家长保教费，免保教费是免除幼儿家长保教费，由财政补贴给幼儿园，持续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健全投入机制，提升保教质量，巩固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儿童上学难，资金主要保障幼儿园日常教育教学和管理运营所需的支出。这些支出包括但不限于临聘人员工资，教育教学用品、教学设备、场地租赁、师资培训等。具体来说，该项经费的开支范围涵盖了幼儿园的多个方面，比如工资、劳务费、保教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物业、劳务、图书资料及玩教具等购置，以及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级示范园以下免保教费标准	＝400 元/生/月	400	4	4	
			市级示范园免保教费标准	＝500 元/生/月	500	4	4	
			省级示范园免保教费标准	＝600 元/生/月	600	4	4	
			实施金额	≤518.44 万元	518.44	4	4	
			低于免费标准按实际收取保教费免除	＝310 元/生/月	310	4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示范园幼儿数	≥1695 人	1695	3	3	
			本学期免保教费月数	＝5 个月	5	4	4	
			按实际收取保教费幼儿园幼儿数	≥46 人	46	3	3	
			按实际收取保教费幼儿园所数	≥1 所	1	3	3	
			市级示范园以下园所幼儿园数	≥1702 人	1702	3	3	
			市级示范园以下园所所数	≥31 所	31	3	3	
			市级示范园所数	≥21 所	21	3	3	
			省级示范园幼儿数	≥611 人	611	3	3	
			省级示范园所数	≥4 所	4	3	3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率	＝100%	100	4	4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资金拨付较晚，对学校工作有影响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资金拨付较晚，对学校工作有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幼儿园满意度	≥90%	80	5	3.61	资金拨付较晚，对学校工作有影响
			家长满意度	≥90%	80	5	3.61	资金拨付较晚，对学校工作有影响
总分						100	92.2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学生生活资助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74.22	174.2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74.22	174.22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助困难学生为 4450 人次，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根据政策对贫困家庭、脱贫户家庭、脱贫不稳定家庭、边缘易致贫家庭、突发严重困难家庭、残疾人困难家庭、低保户家庭等，提供助学补助金，为了保障困难家庭儿童获得优质的教育，困难家庭子女能享受和其他孩子一样的教育机会，促进社会的公平和进步，让孩子避免因为贫困而被鄙视、被歧视，也避免了贫富差距带来的隔阂和矛盾，保证困难学生不因家庭贫困而辍学。	工作按规定完成，全年预算执行率达 100%，但银行发放资助金时有账号错误，未及时到账，本资金主要用于资助困难学生，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根据政策对贫困家庭、脱贫户家庭、脱贫不稳定家庭、边缘易致贫家庭、突发严重困难家庭、残疾人困难家庭、低保户家庭等，提供助学补助金，为了保障困难家庭儿童获得优质的教育，困难家庭子女能享受和其他孩子一样的教育机会，促进社会的公平和进步，让孩子避免因为贫困而被鄙视、被歧视，也避免了贫富差距带来的隔阂和矛盾，保证困难学生不因家庭贫困而辍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施金额	≤174.22 万元	174.22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困难学生人次	≥4450 人	4450	8	8	
			资助学校所数	≥84 所	84	8	8	
		质量指标	助学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6	6	
			资助学生档案保存完好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助学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90	6	4.5	学校提供的银行账户有错误，造成未资助金未及时到账
			资助学生档案更新及时率	＝100%	100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学生接受资助的比例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90%	85	10	8.61	学校提供的银行账户有错误，造成未资助金未及时到账
总分						100	97.11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 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 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 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 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 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

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 四）预算改革业务：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 的支出。

（五）财政国库业务：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支出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六）财政监察：反映财政监察派出机构的专项业务支出。

（七）信息化建设：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 ”等 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八）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

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珠山区教体局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推进实施绩效管理，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推进全省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赣财绩〔2022〕5号）和《景德镇市珠山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5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景珠财字〔2025〕14号）等文件要求，珠山区教体局局（以下简称“我局”）按照“主管单位每年选择不少于20%的单位和20%的项目资金开展部门评价，以5年为周期实现本部门的单位和项目评价全覆盖”原则，选择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背景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资金预算的通知》（赣财教指〔2024〕43号）、《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景财教指〔2024〕53号），用于支持用于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校舍安全等。根据中发

〔2018〕34 号文件精神，强化地方主管部门及资金使用单位支出责任和绩效意识，我们对义务教育 2025 年度生均公用经费进行了合理分配及利用。

（2）主要内容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支持方向包括：

1.学校日常办公支出。

2、用于学校水电费支出。

3、用于教师培训支出。

4、用于校舍维修和零星工程。

5、用于设备采购和维修。

6、用于学生试卷印刷和学生活动支出。

（3）实施情况

2025 年生均公用经费共涉及 58 个项目，保证学校正常运转，师生正常上课秩序，消除安全隐患项目 41 处，明厨亮灶工程 3 处，教师培训 2451 余人次，维修校舍面积 3500 多平方米，购买打印机 14 台，空调 72 台，印刷试卷 36520 份，保证学校教学正常开展，教学质量不断提升。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2025 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预算 2897.66 万元，实际到位 2897.6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其中中央资金 2056.39 万元、省级资金 590.5 万元，本级配套资金 250.77

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共使用 2897.66 万元，结余资金 4.78 万元,资金执行率 99.84%。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保障学校校舍安全、对师生进行爱国主义、法制教育和思想品德教育改善各校办学条件，完善学校硬件设备配置，整合教育信息资源，提高教育网络信息化水平，保障学校高水平、跨越式发展，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力以赴推动珠山区教育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办人民满意教育。

2.阶段性目标

1.出台、印发并公布不少于 1 项管理办法、工作方案及公告，不断优化监管制度、完善监管体系，从源头上进行规范整改。

2.优化资源配置，推进教育发展。

3.积极开展“明厨亮灶”专项工作，实现 100%全覆盖明厨亮灶，开展食堂安全督查，发现并整改问题超 47 条，整改率 100%。

4.在全区各中小学全面开展学生保险工作，全区中小学

校投保率需达90%以上。

5.开展全区视力筛查工作，计划筛查27所学校，超600个班级，筛查学生不少于3.5万人。

6.计划召开了不少于5次校园安全专业委员会暨防溺水工作会议，以及4次学校安全稳定暨防溺水工作会议。

7.对学校进行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率达100%。

8.加大培训力度，做到教师全员培训。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按照“创新预算管理方式、更加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原则，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及“有评估、有目标、有监控、有评价、有应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项目单位的预算绩效主体责任和绩效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实施2025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是为了加强财政支出管理，考核评价项目的预期目标是否实现，项目是否可持续运行，分析存在的问题，改进项目管理措施，积累经验，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2.项目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对2025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的资金活动和管

理活动投入、产出的全过程进行完整、准确的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科学公正原则、统筹兼顾原则、激励约束原则、公开透明原则。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全省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赣财绩〔2022〕5号）《景德镇市珠山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5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景珠财字〔2025〕14号）等文件，珠山区教体局2025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4个一级指标，一级指标下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12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又下设23个三级指标。（具体详见附件：部门评价表）

3、评价方法和标准

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分析法，将预期目标与实际结果进行比较，并以案卷研究、现场核验、满意度调查等形式开展绩效评价。

绩效评价标准是衡量项目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的尺度，项目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在评价中，还考虑了相关的专业政策与知识，相关的预算管理、项目管理和财务管理等文件。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评价小组

据《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景德镇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我局积极响应，同时成立以局长为组长的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各学校成立以书记为组长的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及时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由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对2025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小组认为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通过对项目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综合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指标值完成情况，2025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评价得分87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资金预算的通知》(赣财教指〔2024〕43号)、《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景财教指〔2024〕53号），用于支持用于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校舍安全等。根据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强化地方主管部门及资金使用单位支出责任和绩效意识，我们对义务教育2025年度生均公用经费进行了合理分配及利用。此项指标得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立项经过了财政局审核，项目的立项程序规范。此项指标得3分。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但是预期目标未包含项目的预期产出和主要具体工作内容，如印刷资料份数、维修校舍面积、教学研讨及培训次数等，扣1分，得2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指标设置不全面。一是产出指标未包含该项目部分主要工作内容，如视力筛查工作、“明厨亮灶”专项工作、防溺水宣传工作、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学生投保工作等。二是指标设置指向不明，时效指标“实施时间≤1年”设置未指明是什么的实施时间。此项指标扣2分，得2分。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2025 年生均公用经费项目预算编制是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在校学生数，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是能保证学校的正常运转。此项指标得 4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预算资金分配按照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资金预算的通知》（赣财教指〔2024〕43 号）、《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景财教指〔2024〕53 号）文件要求分配资金。此项指标得 3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2024 年生均公用经费项目预算 2897.66 万元，到位资金 2897.6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此项指标得 5 分。

（2）预算执行率

2024 年生均公用经费项目共使用 2897.66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2892.8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84%。此项指标得 4 分，扣 1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现场查阅凭证，资金使用中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此项指标得 4 分。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2024 年珠山区教局建立《珠山区教体局财务管理办法》，各学校根据管理办法制定了各学校自己的财务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该指标得分 2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验收制度未有效执行。查看维修工程验收单可知，部分维修工程验收单未有相关人员签字，重要资料缺失重要信息。该指标得分扣 1 分，得 3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产出数量

1.在校学生数≥35000 人，全区在校学生 35256 人，达到预定目标，该指标得分 3 分。

2.印刷试卷份数≥3500 份，为全区印刷试卷 36520 份，达到预定目标，该指标得分 3 分。

3.教师培训人次≥2300 人次，全区教师参加培训人次达 2451 余次，达到预定目标，该指标得分 3 分。

4.维修校舍面积≥2800平方米，学校维修校舍面积达3500多平米，达到预定目标，该指标得分3分。

2、产出质量

1.校园安全防控工作完成率=100%，全区师生未出安全事故，获得全省平安校园荣誉，达到预定目标，该指标得分3分。

2.印刷验收合格率=100%，为全区印刷试卷36520份，验收合格率100%，达到预定目标，该指标得分3分。

3.教师培训合格率=100%，全区教师参加培训合格率95%，未达到预定目标，原因系部分教师未及时完成培训，该指标得分2分，此项扣1分。

4.维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学校维修校工程验收合格率100%，达到预定目标，该指标得分3分。

3、产出时效

2025年生均公用经费补助项目下的各项工作均按时完成，根据实际目标完成情况，该指标得分3分。

4、产出成本

2025年生均公用经费补助下的项目均按照规定标准进行发放。根据实际目标完成情况，该指标得分3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1）巩固教学质量

该项目经费优先用于课程开发、教师培训、教学设备更新等能直接影响教学质量的领域，鼓励教师参与教研活动，资助课题研究和教学成果转化，在巩固教学质量方面有着重要影响。根据实际目标完成情况，该指标得分 7 分。

（2）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城乡义务教育经费的保障机制，是主动适应新型城镇化建设和户籍制度改革的一个重要制度创新。优化乡村学校布局，改善区域中心学校办学条件，提高教学质量和水平，强化安全督察，大力开展安全教育，加强对校园周边交通安全设施检查和维护，提升教学水平，持续缩小城乡学校差距，让学生公平享有更高质量的教育。但各学校教育教学水平还存在一定的差距，此项 7 分，得 5 分，扣 2 分。

2、可持续影响

（1）有利于建立义务教育经费投入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

通过制度机制设计，把城乡义务教育的投入政策、投入标准、中央与地方经费的分担比例确定下来，搭建起了一个全国统一的义务教育经费投入的制度机制框架，将有力地保障义务教育经费投入稳定地、可持续地增长，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健康的发展。根据实际目标完成情况，该指标得分 6 分。

3、服务满意度

（1）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为客观评价2025年生均公用经费项目效益情况，评价组对2025年生均公用经费项目开展满意度问卷调查，家长和学生满意度为85%，未达目标值，扣2分，得3分。

（2）教师满意度

为客观评价2025年生均公用经费项目效益情况，评价组对2025年生均公用经费项目开展满意度问卷调查，教师满意度85%，未达目标值，扣2分，得3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要加强对项目工作的全面领导，便于及时发现项目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加以改进。二是专款专用。严格按项目规范要求，做到专款专用，确保项目工作顺利开展。三是加强监督。对日常工作加强规范和监督，防止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偏差。四是加强审核。对于政府采购验收流程与资料加强审核，严格执行验收程序。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存在的问题

一是工程验收单内容签署不完整。校舍维修已完成工程验收，但经办人在签署验收意见是未勾选验收的情况。

二是预算执行未达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支付资金2892.88万元，预算执行率99.84%，剩余资金由财政收回，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升。

2、原因分析

一是对工程维修项目监管不到位，验收审核不严格。二是预算资金执行未进行全面规划，导致资金闲置收回。

六、有关建议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单位将项目管理制度作为考核项之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加强学习，对日常工作加强规范和监督，防止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偏差，加强审核，对于政府采购验收流程与资料加强审核，严格执行验收程序。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5年度资助金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推进实施绩效管理，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推进全省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赣财绩〔2022〕5号）和《景德镇市珠山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5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景珠财字〔2025〕14号）等文件要求，珠山区教体局局（以下简称“我局”）选择2024年度资助金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珠山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属于我局下设内部。

资助中心工作职责：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主要负责全区学生助学贷款、各项资助金的评审和发放、各项助学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与日常管理工作，其职责范围是：

1.负责宣传、执行国家和省的各项资助政策，起草和制定学校各项资助政策。

2.组织开展经济困难学生基本情况调查工作，建立和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档案，并对受助学生进行跟踪调查。

3.监督有关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草拟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金的分配方案。

4.做好各项助学金审批及发放工作；

5.负责做好各类社会助学项目的管理、协调及发放工作。

6.协助学校做好各类奖助资金的管理工作。

7.负责全校助学指导、审核及协调管理工作。

8.负责做好在校生国家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和贷后管理工作，通过不同形式对大学生进行诚信教育。

9.做好对学生的诚信教育、感恩教育以及励志教育工作。

10.做好应征入伍大学生的学费补偿和贷款代偿工作。

11.负责各类涉及学生资助工作的文件、资料的分类与存档工作。

12.负责做好其他各项上级资助部门要求的工作，并定期向上级资助部门宣传和汇报我校学生资助管理工作的成效。

13.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自评项目情况

根据文件要求，困难学生资助资金预算为174.22万元，执行资金为174.22万元。

（三）项目预期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珠山区教体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重要

论述精神，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落实教育资助国家政策，做到按时发放资助金，不挤占挪用，做到应助尽助，不漏一人，未接到举报、上访等事件发生。

2.项目阶段性绩效目标

（1）助学金项目：落实教育资助国家政策，做到按时发放资助金，不挤占挪用，做到应助尽助。

（2）助学金经费。项目资金174.22万元，全部用于学生资助，共资助学生4450人次。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管理体系，促进公共财政阳光化，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自评原则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赣财绩〔2022〕9号）等文件精神，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科学公正原则。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统筹兼顾原则。

统筹兼顾原则。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

公开透明原则。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三）绩效评价方法和标准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绩效评价标准是衡量项目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项目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在评价中，还考虑了相关的专业政策与知识，相关的预算管理、项目管理和财务管理等文件。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成立绩效评价小组。成立了资助中心主任组长的重点评价工作领导小组，了解并掌握工作内容和要求，对收集的相关文件资料进行系统性分析。

明确责任，明确绩效评价工作责任部门和相关责任人。

客观性对照评价，评价小组通过查阅凭证和资料等形式进行核对绩效指标，开展实际与计划的对比分析，实事求是地评价。

编制报告，针对已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汇总分析，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并编制绩效自评总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一）评分结果

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分析，实地检查及调查问卷等方式，对助学金项目的绩效进行了客观、公开的评价，绩效项目部门评价为97.11分，评价等级为“优”。

具体如下：

预算执行得10分

成本指标得20分

产出指标得38.5分

效益指标得20分

满意度指标8.61分

（二）主要结论

从自评情况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重要论述精神，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全力保障民生资金支出，有效推动人民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保障国家资助政策的落实、落地。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助学金项目支出预算资金总额为174.22万元，到位资金174.22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全年实际支出174.22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资金执行率

为 100%。

（二）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成本

在成本指标上，对项目成本控制严格、合理，各项支出依法依规。

2.项目产出情况

（1）助学金项目经费共 174.22 万元，已全部支出，发放给困难学生，学前和义务教育非寄宿生资助共发放 4450 人次。

（2）助学金项目在一年内全部实施到位，按时按量完成了年初设立的相关指标。

3.项目效益情况

（1）保障资金的及时支出和到位率。

（2）切实增强资金的管理。

（3）做到了资助未漏一人，无一人举报、上访，做到应助尽助。

4.满意度

我局持续推进落实各项有关工作，社会公众的满意度达 90%上。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受资助对象提供的银行卡号有误，导致发放不及时。

（二）改进措施

1、资助工作人员应做好审核工作，发现有误、及时修改。

六、绩效部门评价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部门评价结束后，将绩效部门评价结果充分运用到实际工作当中，不断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管理水平。一是及时将绩效评价结果反馈给项目单位，提出整改方案，落实整改措施，所有问题全部整改到位；二是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